

证券代码：836466

证券简称：ST 洲线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一）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能在 2022 年 4 月 29 日前（含）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一）之规定，挂牌公司如出现“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或者披露的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未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或者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或者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且前述情形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之情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

（二）公司因《2020 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鹏盛 A 审字（2021）33 号）。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六条（二）之规定，挂牌公司出现“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之情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其股票挂牌。

（三）2022 年 5 月 17 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2021）粤 03 破

申 94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公司进行破产清算的申请，公司存在可能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公司存在可能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因此存在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二、 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等

（一）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六条及第二十一条的规定，若公司未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含）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全国股转公司将在二十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公司股票将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二）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若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披露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仍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公司股票将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法院依法受理公司重整、和解或者破产清算申请均会影响到公司股票挂牌情况，暂时无法预计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

三、 挂牌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一）公司将积极推进审计相关工作，完成年报编制工作，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争取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披露年报。

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的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将积极推进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按照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05 日、2022 年 1 月 17 日、2022 年 1 月 25 日、2022 年 2 月 18 日、2022 年 3 月 14 日、2022 年 4 月 11 日（补发）、2022 年 4 月 11 日、2022 年 4 月 25 日、2022 年 5 月 06 日、2022 年 5 月 11 日、2022 年 5 月 24 日、2022 年 6 月 09 日和 2022 年 6 月 24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深圳五洲无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

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

(三)针对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事项,公司已于 2022 年 06 月 09 日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停牌,并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股票停牌事项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的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四、 联系方式

挂牌公司联系人:刘庆龙,邮箱:liuql@cwten.com

主办券商联系人:李筠,联系邮箱:21149972@qq.com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